

证券代码：002356

证券简称：赫美集团

公告编号：2017-059

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副总经理辞职及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王庆东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王庆东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所担任的公司副总经理职务。根据《公司法》、《中小企业版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其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王庆东先生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

公司对王庆东先生在担任副总经理期间为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根据《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聘任柏克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柏克先生，1963年生，研究生学历，澳大利亚国籍。柏克先生为资深的奢侈品行业领军人物，曾任奢侈品电商寺库集团首席品牌官兼寺库传媒首席执行官、时尚集团《罗博报告 Robb Report》杂志社出版人兼主编，瑞丽杂志《男人风尚》杂志社主编兼市场部负责人等职务。柏克先生未持有本公司的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作为国内最早涉足奢侈品行业的人员之一，柏克先生与各大国际奢侈品集团保持着密切关系，能够及时掌握时尚行业内企业动向的精准信息，同时拥有广泛的时尚领域人脉及其他资源。公司目前正在向高端品质零售业进行战略转型，将整合全球知名品牌，打造国际品牌联盟，以“总代理+区域代理”的形式与国际品牌展开深度合作。柏克先生将利用其在时尚领域的丰富经验和优势资源，嫁接

公司未来的战略投资重点，提升公司知名度，从而为公司在品质消费领域行业占据一席之地。

公司对柏克先生的聘任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同意由柏克先生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任期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期一致。

特此公告。

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六月十三日